

武汉江汉区「以保代执」高效兑现胜诉权益

本报讯 (记者 蔡 蕾 通讯员 陆序邈 黄 洋)近日,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通过采用“以保代执”方案,在判决生效后一周内完成16万元赔偿款的发放与被告企业账户解冻,实现了及时兑现胜诉权益与保障企业正常经营的双重效果。

2024年8月,木工王师傅在装修工地作业时受伤。因多次索赔未果,王师傅将项目承包方甲公司诉至江汉区人民法院。立案阶段,工作人员向王师傅发放《财产保全释明告知及风险提示书》,王师傅申请了对项目承包方甲公司的财产保全。账户被冻结后,甲公司迅速应诉,并提出追加项目相关方乙公司作为共同被告。法院查明,甲公司承接商业装修项目后转包给乙公司,乙公司将其中的木工活交给王某。完工后,因乙公司要求对其中一处进行返工,王某便叫来了王师傅。法院经审理,判决甲公司、乙公司及王某赔偿王师傅损失共计16万元。

判决生效后,甲公司承诺全额赔偿。针对甲公司希望先解冻账户、王师傅要求先获赔偿的履行僵局,承办法官参照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案例,在判后答疑中促成双方同意“以保代执”方案。法院随即启动审判联动程序,审判部门裁定直接扣划被保全账户资金用于履行判决,执行部门快速完成了案款划拨、发还及企业账户解冻手续。

对“以保代执”的积极运用是江汉区法院“一件事”改革的生动写照。2025年,该院制定《“调立审执破保”一件事改革工作方案》和“以保代执”工作运行流程、配套文书样式,推动当事人通过申请保全及权益划转等方式促使义务人主动履行。该机制实施以来,已成功促成十余起案件实现“结案即兑现”,切实降低了当事人的维权成本,让纠纷从“有解”走向“优解”,以制度创新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火灾废墟前,她们的手紧紧握在一起

——浙江宁波海曙区法院望春法庭“春雨先锋”党建品牌工作见闻

本报记者 余建华 本报通讯员 徐志杰

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
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旗帜领航 法徽闪耀——

冬天的浙江宁波,静谧而美丽。在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望春法庭办公室内,法官叶丹看着火灾现场的照片。这是一起由火灾引发的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她的目光停留在烧成焦炭的桌椅上,决定去实地看看。

不久前的一天凌晨,村民刘大姐家因电气线路故障突发火灾,火势迅速蔓延,殃及了隔壁邹大妈家。所幸人无大碍,但邹大妈家中的不少财物被烧毁,其在一层经营的小餐饮店也被迫停业。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调查认定书,确认起火点位于刘大姐家二层。

邹大妈内心感到一阵后怕,交织着无端受灾的怒气,向刘大姐列出高额的损失清单,要求赔偿数十万元。刘大姐则认为清单上的旧物件要价远超实际,只愿赔偿其中的一部分。村干部试着协调也未能见效,两人的几次交涉都不欢而散,于是向望春法庭联合村党支部设立的“春雨先锋”党员服务站寻求帮助。

近年来,望春法庭依托“春雨先锋”党建品牌,与辖区村社党支部建立党建共建机制,设立“春雨先锋”工作站,搭建由村干部、老党员和结对法官协同的纠纷响应机制,形成“支部落到一线、党员冲在一线、服务下沉一线”的解纷格局。村干部作为“前哨”负责前端驻守与隐患排查,法官对接后迅速响应,就地指导纠纷化解。

工作站接到求助后,迅速启动联动响应机制。叶丹作为结对党员第一时间组建“法官+村干部+党员代表”调解团队,并邀请双方当事人一同前往火灾现场查看情况。

“叶法官,这个案子不好办啊。两个人都

憋着气,一边说差点没命了,另一边觉得对方在敲竹杠。”村干部带叶丹来到现场。邹大妈和刘大姐早已等在那里。

原本毗邻的老屋在火灾中坍塌了大半,残存的断壁被熏得焦黑,室内物品大多焚烧殆尽、难辨原貌,空气中隐约浮动焦糊味……

邹大妈指着废墟,气愤不已:“不算房子,光是这些桌椅碗筷、冰箱厨具,加起来就有几千元,现在一把火全烧没了!”

“这么间小木屋,她张口就要赔几十万元。”刘大姐当即回应道,“而且这也不是我故意的,我家也被烧光了啊!”

见双方针锋相对,调解团队连忙上前劝开,将两人带回工作站,采取“背靠背”调解方式,分开做工作。

叶丹暂时搁置赔偿金额的争执,关心询问刘大姐的灾后生活状况:“这阵子住哪啊?生活还应付得过来吗?”

“还好,借住在我弟弟那里。”没料到法

官会先问起自己的生活,刘大姐慢慢卸下了心防:“我心里一直觉得很对不起邹大妈,但她要的赔偿实在太高了,我现在真的拿不出来。”

另一边,村干部和党员代表则陪着邹大妈仔细核算损失清单,一项项梳理她最迫切的需求。几轮下来,邹大妈心里的怒气渐消。

心结解开,调解迎来转机。调解团队为双方算起“经济账”,大家发挥各自优势:法官熟知法律法规,村干部了解村情民意,党员代表善于做群众工作。

经过两个小时的细致沟通,赔偿的数字最终定格在6.5万元。赔偿款当场支付,两位老邻居的手紧紧握在一起,纠纷至此尘埃落定。大家再次回到废墟旁,共同商量起家园重建方案。

村里的纠纷看似琐碎,两端却牵着民心。自“春雨先锋”党建品牌运行以来,望春法庭已累计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00余起,调解成功率达43%。如其名所喻,这股司法温情的“春雨”,正无声浸润着乡野阡陌,守护一方和谐。

“还好,借住在我弟弟那里。”没料到法



广东肇庆市高要区法院:回访施工现场

近日,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法院新桥人民法庭干警前往深南高铁轨道施工现场,回访一起排除妨碍纠纷案的履行情况。

2025年9月,因工程款结算争议,两个分包班组将多台旋挖机停放在施工桩位,致使高铁建设暂停。施工方为此起诉,要求排除妨碍并赔偿损失,并申请先予执行。为化解矛盾,法院联合镇政府、派出所等多次深入现场,率先与直接影响进度的李某班组沟通,通过释法说理促成调解。李某班组在收到200万元工程款后移走机械,部分施工得以恢复。对于另一何某班组,法官了解到其背负其他债务,遂协调施工方在140万元工程款范围内代为清偿,从而一并化解潜在纠纷,避免影响后续施工。

目前,该路段施工全面恢复。图为回访现场。马卓尔 廖成志 严颖哲 摄

河北衡水两级法院一揽子化解债务纠纷

本报讯 近日,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桃城区、深州市人民法院,通过跨院协同调解,成功将两起连环套纠纷“打包”化解。

2017年,小王向某投资公司转账15万元并签订入股合同,后长期从该公司获取固定回报,直至2023年中止。后来,小王诉至桃城区法院主张该笔款项为借款,要求投资公司返还。投资公司则坚称该款项属于投资,拒绝还款。一审判决投资公司还款后,投资公司不服,上诉至衡水中院。

衡水中院法官高永胜在审理该案时,发现关联诉讼,投资公司此前已在深州法院起诉小王的丈夫小张,追索其在公司任职期间支取的14万元。几方当事人各执一词,形成僵局。为此,高永胜主动联系了桃城区法院法官潘晓宁和深州法院法官王卓然,决定启动联动调解机制,把各方当事人请到衡水中院,尝试一揽子解决问题。

“固定回报的记录对借款主张更有利,但公司眼下经营确有困难,就算判了,执行到位也需要时间。”诉讼拖下去,对正在恢复元气的企业是负担,对家庭整体来说也是消耗。“既然根源都缠在一起,不如一起找个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调解室里,法官们不再局限于各自手头的案卷,而是把纠纷的来龙去脉、证据账目和潜在风险摊开来讲清楚,并从法理、情理以及现实利益多角度耐心疏导。经过一下午的沟通,几方当事人最终达成调解,两笔债务相互折抵,所有诉讼一并撤回。这场关系复杂的纠纷在两级三法院的联动协作下,画上了圆满的句号。(孟冬 杜笑冰)



甘肃肃南县法院:司法护航“冰雪+非遗”

1月9日,在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举办“肃南祁连山鹿文化生态旅游区成功创建国家AAAA级景区暨神鹿冰雪王国开幕式”活动之际,肃南县人民法院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以法治力量护航县域冬季文旅产业发展与非遗文化传承。活动现场,干警们结合裕固族非遗文化特色和冬季冰雪活动主题向过往游客、群众发放民法典等宣传手册,现场解答非遗文化保护、旅游合同纠纷、消费维权、文明旅游等高频法律问题,同时,聚焦裕固族服饰、民歌等非遗项目保护需求,通过案例释法讲解非遗保护相关法规,推动法治精神与非遗文化深度融合。图为普法现场。

本报记者 骆斌 本报通讯员 贺龙摄



广西昭平县法院:摸警械 学法治

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昭平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警营开放日活动,邀请昭平镇中心小学50余名师生走进该院,近距离感受司法警察的责任与担当。

活动中,师生们参观诉讼服务中心、审判法庭,体验手铐、盾牌等警用装备,观看擒敌拳、警棍盾牌操表演,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教育和安全教育。

图为在干警指导下,同学们触摸、了解警用装备。叶芝成 摄

上海嘉定,以案促治打造实用法律“宝典”

本报讯 (记者 王英鸽 通讯员 李迪明)近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2025年度《司法护航高质量发展案例手册》(以下简称手册)。

此次发布的手册围绕刑事、民事、商事、知产、执行等多元领域选取83个典型案例,汇编成“基层治理篇”“营商环境篇”和“巡回审判篇”三册。手册在案例选编上深耕“民生关切”,精准回应群众日常生活中息息相关的问题;在司法服务上洞察“民意脉搏”,立足审判实际和群众法治需求,厘清核心法律问题并提供法律分析和相关建议;在释法说理上回应“民生期待”,将“法言法语”转化成通俗易懂的语言,让正义可感可知。

相关案例多聚焦物业纠纷、邻里矛盾、婚姻家庭、企业经营、劳动用工、消费纠纷等群众经常遇到的民生问题。例如,房屋遭污水浸泡业主如何维权,劳动者履历造假的劳动合同是否有效,办理充值卡后门店歇业能否退款等。

发布会后,法官还围绕手册的三大主题,通过具体案例拆解法律问题,开展普法宣传教育。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 案说综治中心 <<<

初冬的江西宜黄,寒意渐浓。记者走进江西省宜黄县综治中心,看到金牌调解员陈子贵放在办公桌上的本子,上面密密麻麻写满了近期的工作安排,旁边则摆放着一沓沓的案卷材料。

“每个案卷材料都有一个调解故事。”陈子贵说道,并向记者讲述了其中一个故事。

2025年6月,宜黄县综治中心调解室内,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当事人正争吵得面红耳赤。

“3个小孩是我辛苦带大的,你没有资格抚养他们!”黄女士喊道,泪水在眼眶中打转。

“作为父亲,我有抚养权!”听到不让自己抚养小孩后,熊先生起身怒吼。“你天天只想着打牌赌博,凭什么跟我争

抚养权!”黄女士气得颤抖。“孩子是我的,我不会让你把他们带走!”熊先生的声音又拔高了几分。

“冷静一下,有话好好说。”看到情绪激动的双方当事人,主持这场调解的陈子贵说道。

两天前,结婚已十余年、育有二女一子的黄女士来到宜黄县人民法院,起诉与熊先生离婚,宜黄法院将该案委派给宜黄县综治中心调解。陈子贵邀请宜黄县妇联调解员李洁参与调解。

调解前,陈子贵与李洁了解了当事人对婚姻所持态度,得知双方当事人同意离婚,只是在子女抚养问题上存在分歧后,采取面对面协商法,组织双方当事人当面进行调解,并把重心放在子女抚养问题上。

调解并非一蹴而就。经陈子贵与李洁多方劝说后,双方当事人的怨气仍未化解。如何打破僵局?陈子贵及李洁向宜黄法院派驻综治中心的调解指导员贺红基求助。

了解情况后,贺红基针对当事人长女已在外务工,次女和幼子需要监护的实际,从法理情等方面做当事人工作。

“子女成长期间,黄女士尽了更多抚养义务,再加上熊先生有赌博恶习,对子女的抚养,理应向黄女士倾斜。”贺红基详细解释相关法律后,双方当事人逐渐冷静下来。

“一个母亲如果抚养三个小孩,太辛苦了,为何不让父亲抚养一个?”贺红基根据实际情况,提出破解小孩抚养问题的思路。

思路提出后,得到当事人的积极响应。经陈子贵等人继续做工作后,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即双方当事人同意离婚,幼子归熊先生抚养,两个女儿归黄女士抚养,双方各自承担抚养子女的费用,并细化了对子女的探视规则。

协议达成后,宜黄法院根据当事人申请出具了民事调解书。“2025年,我们已成功调解这样的案件

68件。”陈子贵告诉记者,“案件能够调解成功,得益于宜黄法院与宜黄县综治中心双向奔赴,铺就了一条家事解纷的‘快车道’。”

凝聚合力,是铺就家事解纷“快车道”的关键。宜黄法院收到起诉材料后,将案件委派给“分流枢纽”的宜黄县综治中心进行调解。宜黄县综治中心及时对接分流的案件,了解案件主要分歧,并根据需要引入妇联、工会、行业组织等力量参与调解。调解时,将法理情有机融合,开展正向引导,力促纠纷快速化解。调解成功后,法院及时出具调解书,赋予协议强制执行力,确保纠纷得以实质化解。

宜黄法院还将一批有丰富调解经验的法官派驻到宜黄县综治中心,帮助中心工作人员制定调解方案、指导调解等,提升中心的调解实效。

“中心将进一步整合调解力量,完善工作机制,力争化解更多的矛盾,为强化基层社会治理发挥更大作用。”宜黄县综治中心负责人李佩瑶说。

江西宜黄:共同铺就解纷“快车道”

本报记者 胡佳佳 本报通讯员 李德越 陈治驹